团濉溪县委2020年度普法责任清单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单位名称 | 濉溪县司法局 |
| 责任领导、科室及普法联络员 | 责任领导：汤皓  责任科室：联络部  普法联络员：侯冬 |
| 重点普法对象 | 濉溪县青少年。 |
| 重点普法内容  （结合本单位职能及年度重点普法目录列举最重要的10部以内法律法规） | 1.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》  2.《中国共产党章程》  3.《未成年人保护法》  4.《预防未成年人犯罪法》  5.《安徽省未成年人保护条例》  6.《安徽省预防未成年人犯罪条例》  7.《未成年人网络保护条例》 |
| 主题活动及重要节点 | 江淮普法行、 “12.4”国家宪法日等主题活动、 “3.15”“4.15”“6.1”“6.26”“11.9”“12.4”等重要节点，宪法宣传周、“护航青春”志愿服务、“送法进校园”主题讲座、“模拟法庭”等活动。 |
| 主要普法阵地 | 1.媒体平台：“濉溪青年”门户网站、“濉溪共青团”微信公众号、濉溪县政府网站；  2.实体平台：青少年宫法治宣传教育平台，朱务平烈士纪念馆青少年教育基地，各镇、园区企事业单位电子屏、展板等。 |
| 普法队伍及人数 | 团县委普法志愿者队伍，35人。 |
| 普法计划  (结合本单位的年度法治宣传教育工作要点，列举10项以内的最重要的工作) | 1.服务党委政府重大决策部署开展法治宣传。围绕三大攻坚战，疫情防控、扫黑除恶专项斗争等重点工作组织开展相关主题法治宣传活动；  2.持续深入开展针对青少年群体的法治宣传教育，开展“送法进校园”、“模拟法庭”等活动，举办“青春自护大讲堂”、“轻松备考 12355与你同行”“远离毒品”等主题讲座；  3. 深化创建优秀“青少年维权岗”活动，严厉打击侵害青少年合法权益的违法犯罪行为，积极推进法律志愿服务活动；  4. 积极参与全县的江淮普法行、“12•4”国家宪法日和“宪法宣传周”等主题宣传活动。 |